

2021 Taiwan Culinary Exhibition

台灣美食展

台北世貿一館 TWTC Hall I 08.06-09

招商
簡章

BOOTH
REGISTRATION

目錄

壹、前言	P 01
貳、2019台灣美食展紀實	P 02
參、2021台灣美食展－基本展訊 & 參展資訊	P 03
肆、活動日程表	P 05
伍、攤位規格、租金 & 攤位配備	P 06
陸、參展辦法	P 07
柒、參展約定事項	P 08

附錄：2021台灣美食展刊登廣告同意書



指導單位 /
交通部

輔導單位 /
交通部觀光局

主辦單位 /
財團法人台灣觀光協會

聯絡方式 /
財團法人台灣觀光協會 電話 / +886-2-2752-2898 網站 / www.tcetva.tw

前言

美食是觀光的引路人，台灣美食展舉辦的目的在形塑台灣美食文化價值，進而成為帶動觀光產業的前進動力。同時藉由這個美食的交流平台，協助產業推廣與行銷美食文化，讓台灣美食朝品牌化、國際化目標發展。

2019台灣美食展以深化主題推廣及品質提升的策展理念，以不同面向呈現台灣多元美食文化。展期四天共吸引超過13萬人次進場參觀，創造約新台幣1億元的媒體價值，成功為參展單位創造商機並穩固台灣美食的品牌形象。

2020年因受COVID-19疫情影響，為配合政府防疫措施，本展經綜合評估後，以防疫為第一優先而取消辦理。但因台灣防疫狀況良好，國旅市場也已回溫，深度及創新旅遊方式洽詢度高，客製化的主題旅遊將是未來趨勢，以美食結合旅遊的吸引力亦會更受青睞，而全球疫苗亦陸續施打，各國皆開始著手疫情後的宣傳推廣。故此刻以美食為主題推廣，進而吸引民眾觀光，參加「2021台灣美食展」是您最佳的選擇。

2021台灣美食展訂於8月6日至9日於台北世貿中心展覽館一館隆重舉辦。今年將以節慶活動為主軸，展出融合台灣美食、土地、文化與生活的風貌，並延續規劃「美膳台灣、探索廚藝、美味食光、土地台灣、異國美食」五大展區，將邀請行政院農委會、客委會、原民會、經濟部、文化部、財政部、交通部觀光局、交通部臺鐵局、各縣市政府、飯店、餐廳與國外單位參展，奠定台灣美食展的國際交流與分享平台的角色。同時，今年將加強各式體驗活動，滿足民眾的視覺、味覺、嗅覺和聽覺，打造令人耳目一新的台灣美食展。

感謝所有參展單位多年來的支持，追求創造更美好的台灣飲食文化，是我們共同期待的目標，更是舉辦這場兼顧美學品質、文化內涵、教育意義及產業需求的美食盛會的最重要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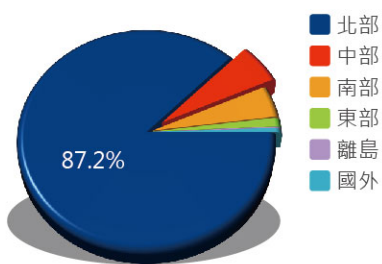
2021台灣美食展期待您的參與支持，繼續支持台灣美食的正面價值與發展。

2019台灣美食展紀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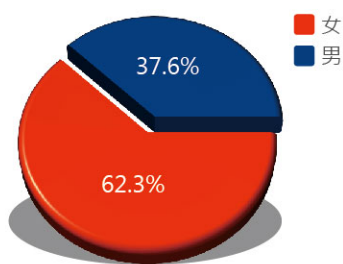
2019年台灣美食展於7月26日至29日假台北世貿中心一館舉行，分為美膳台灣、探索廚藝、美味食光、土地台灣、異國美食五大展區，四天展期吸引139,881參觀人次，媒體報導超過1,137則，成功提供美食統一宣傳的平台。

參觀民眾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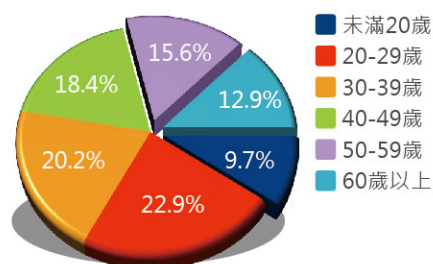
受訪者居住地統計



性別



年齡



媒體報導

類別	則數	媒體價值
報紙	79	6,901,169
雜誌	4	1,290,000
電視	178	42,217,575
網站	876	58,410,000
總計	1,137	108,818,744



2021台灣美食展－基本展訊&參展資訊

主辦單位 財團法人台灣觀光協會

展覽日期 2021 / 8 / 6 ~ 9 (星期五 ~ 星期一)

展覽地點 台北世貿一館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5號)

聯絡方式 02-2752-2898 tcereg@tva.org.tw
www.tcetva.tw

一、參展資格：

國內、外政府相關部門及其轄下輔導單位、飯店、餐廳、小吃、伴手禮、糕餅烘焙業、國內、外廚具製造或銷售業者及其他美食相關產業等。

(一) 檢附資料：

1. 國際觀光旅館、觀光旅館、旅館業

工商憑證、觀光旅館業營業執照 / 旅館登記證、商品禮券

2. 其他單位

工商憑證、商品禮券

■ 謝絕代售聯合住宿券、餐券、會員卡等各式票券之業者參展。

備註：

※請至經濟部『全國商工行政服務入口網』商工登記資料查詢→下載貴單位(公司或商業)登記資料。

網址：<http://gcis.nat.gov.tw>

※台灣觀光協會捐贈單位僅需繳交商品禮券證明文件。

(二) 商品禮券之規範，請至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查詢最新公告版本

<https://reurl.cc/OXA8vX>

1. 如欲於展期中銷售各種商品(服務)禮券(如住宿券、泡湯券、餐券等)，應符合「商品(服務)禮券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規定，並於報名時上傳電子檔供主辦單位備查。

2. 依現行規定，如禮券發行人非為實際商品服務之提供者時，應記載實收資本額或在中華民國境內營業所用之資金，及實際商品(服務)提供者之稱、地址、聯絡電話。

3. 參展單位銷售商品禮券應注意下列事項：

- 不得記載使用期限，如禮券有「時段性、季節性」使用差異者，應載明優惠期間或約定使用方式，及逾優惠期間之使用方式或類似文意。
- 自禮券出售日起算，應有至少1年期間之履約保障機制，並載明保障方式及保障期間起訖日期。
- 如有平日、旺日定義應於票券清楚註明，不得記載「平日、旺日定義依現場規定」及「業者有調整變更之權利，不另外通知」或類似意思表示之語詞。
- 發行人以第三方為實際商品(服務)之提供者時，不得記載消費者與實際商品(服務)提供者發生消費爭議時，免除發行人責任或類似意思表示。



二、參展單位權益：

(一) 參展單位展前記者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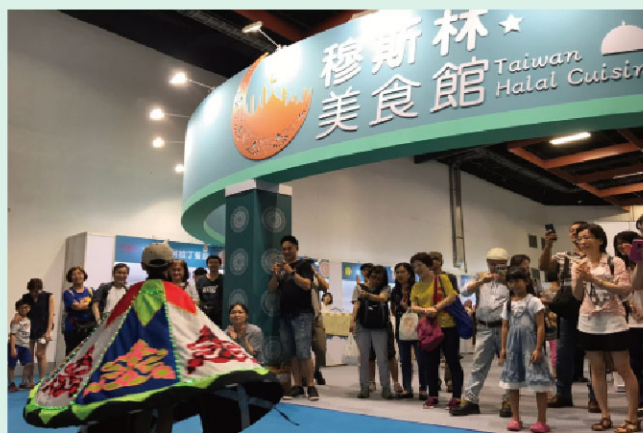
現場可邀請到國內媒體，針對參展單位及展演體驗提供更多元曝光管道。

(二) 大會舞台表演節目

歡迎參展單位以「節慶活動」為主題規劃展演活動，透過美食訴說文化特色及魅力，參展單位可藉此宣傳推廣並吸引民眾及媒體關注。

(三) 官網優惠專區露出

參展單位提供的優惠訊息可於2021年6月30日至8月9日在台灣美食展官網等宣傳管道露出。



活動日程表

日期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8 / 3 (星期二)							14:00~16:00 參展單位展前記者會(暫定)										
8 / 4 (星期三)		08:00~17:00 不含隔間攤位進場佈置攤位					14:00~17:00 參展代表辦理報到										
8 / 5 (星期四)		08:00~17:00 進場佈置攤位					09:00~17:00 參展代表辦理報到										
8 / 6 (星期五)			09:40~10:30 開幕典禮				10:00~18:00 展覽及表演節目			10:00~16:30 廚藝展演							
8 / 7 (星期六)							10:00~18:00 展覽及表演節目			12:00~16:30 廚藝展演							
8 / 8 (星期日)							10:00~18:00 展覽及表演節目			12:00~16:30 廚藝展演							
8 / 9 (星期一)							10:00~18:00 展覽及表演節目			12:00~16:30 廚藝展演		16:30~17:00 閉幕典禮					19:00~24:00 撤除攤位、清理現場

(以實際公布為準)

攤位規格、租金 & 攤位配備

一、攤位規格

攤位類型	規格	備註
標準攤位	3公尺(長) × 3公尺(寬) = 9平方公尺	含基本配備(詳如第三點)
不含隔間(淨地攤位)	3公尺(長) × 3公尺(寬) = 9平方公尺	為空地攤位, 最低租用面積為36平方公尺, 即4個攤位

二、攤位類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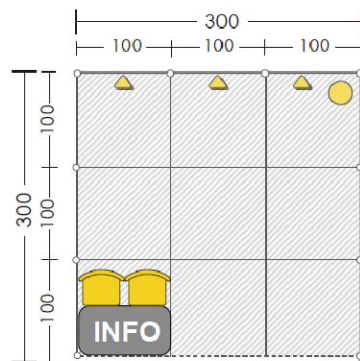
攤位類型	計算單位	原價	早鳥價(5月15日前繳費)
標準	每個攤位	NT\$ 70,000	NT\$ 60,000
不含隔間(淨地攤位)	每個攤位	NT\$ 65,000	NT\$ 55,000
角落攤位	每個攤位	NT\$ 5,000 (需承租兩個攤位以上)	
雙層攤位	每個攤位	另加NT\$ 25,000 (需承租36平方公尺以上)	
超高攤位(4-6公尺)	每座(18m ²)	另加NT\$ 100,000 (需承租36平方公尺以上)	

★指定雙邊角落攤位需預先繳交差額, 惟角落攤位有限, 主辦單位無法事先保證此一位置之安排, 需視展場整體規劃、報名繳費先後順序及攤位大小而定。若繳費後無法如願取得此一位置之參展單位, 所繳交之差額將於攤位位置確認後統一退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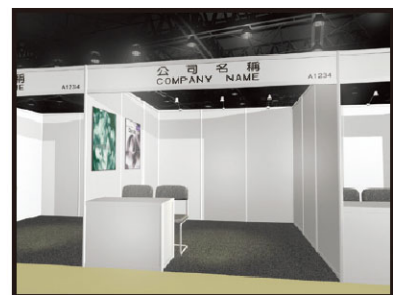
三、攤位配備(如下圖)

★標準攤位

- 三面隔間白板牆及支架。
- 配備: 接待櫃台一張、投射燈三盞(含電力)、單相110V / 5A插座一個(含電力500W)、摺椅二張、垃圾桶一個、地毯、參展單位名稱看板(含攤位號碼)。
- 電力: 如超過基本配備(投射燈三盞、單相110V / 5A插座電力500W)以上的電力使用, 須另行付費。電力供應須由大會指定承建商承辦。
- 標攤項目不可挪移。



▲標準攤位平面圖



▲標準攤位透視圖

★不含隔間(淨地攤位)

- 為不含任何配備之空地。
- 電力供應須由大會指定承建商承辦。

參展辦法

報名方式

- 線上報名：
2021年1月1日起開放至額滿為止，
網址：www.tcetva.tw。
- 參展單位線上報名後七日內需提供營利事業登記證電子檔，飯店業、民宿業，請提供中央或地方政府機關核發之飯店或民宿登記證，俾供主辦單位及主管機關查核。
- 參展單位如欲銷售禮券、住宿券、泡湯券等，需符合「商品(服務)禮券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之規定並提供票券樣張電子檔備查。
※上述資料請傳送至美食展信箱：
tcereg@tva.org.tw

付款方式

- 請電匯至

臺灣銀行 圓山分行
帳戶：財團法人台灣觀光協會
帳號：124-001-008991

電話：(02) 2752-2898

傳真：(02) 2752-7680

- 請郵寄新臺幣即期支票或親自至台灣觀光協會繳交款項。

10692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四段285號8樓之1

即期支票

- 抬頭：財團法人台灣觀光協會

註：ATM轉帳或以個人名義匯款者，請務必電話或傳真告知。



截止日期

- 優惠截止：2021年05月15日
- 報名截止：2021年05月31日



參展申請確定

主辦單位於收到參展單位之線上報名資料後，將立即進行資格審查程序，參展確認函將以電子郵件方式回覆報名參展主要聯絡人之電子信箱，主辦單位保有最終審核參展申請之決定權。



參展約定事項

1 攤位分配

攤位分配由主辦單位全權負責，依展場整體動線規劃攤位大小、完成報名繳費時間等為考量依據。主辦單位將盡力配合參展單位需求，但對攤位之分配、數量及變更保有最終之決定權。

2 攤位使用

未經主辦單位事先書面同意，參展者不得任意分配、轉租或將其攤位授權予其他單位，亦不得使用會場內任何非經主辦單位同意分配之攤位，或將其攤位轉作展覽以外之其他用途。

3 聯合參展

數個參展單位共同參展，應指定其中一單位為主要參展單位，由其代表其他共同參展單位（即分租單位）與主辦單位報名。主要參展單位需於2021年6月1日前提供所有分租單位名冊予主辦單位，未列入分租單位之單位不得於展場展出。

★主要參展單位負審查分租單位之合法證明文件責任，並於2021年6月1日前提供電子檔供主辦單位查核。若未繳交相關文件，主辦單位有權拒絕該分租單位展出。

※上述資料請傳送至美食展信箱：
tcereg@tva.org.tw

4 變更或延後展覽

2021台灣美食展之會場及舉辦時間如本簡章所示。如因不可抗拒因素致展覽會場改變，或展覽變更、取消或延期，主辦單位不負責償付參展者任何損失。如取消展覽，主辦單位扣除各項開支後將剩餘款項退還參展單位。

5 退展與退費

參展單位如未能於2021年5月15日前完成報名繳費，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原享有之攤位租金優惠，並得決定是否仍接受其報名參展。凡已報名繳交各項費用，完成參展申請手續後，如因故申請退出者，應以書面向主辦單位提出，並依下列規定辦理：

- 1.2021年5月31日前提出申請者，按七五折退費。
 - 2.2021年6月30日前提出申請者，按五折退費。
 - 3.2021年7月1日以後提出申請者，恕不退費。
- 本會主動提出攤位減少或退展需求，退費則另案辦理。

6 攤位設計圖

參展單位之攤位為自行搭建者，其設計圖需於2021年6月15日前送主辦單位審查。如攤位內設有舞台、懸掛大型氣球、或提供活動節目等，其設計圖需清楚標示舞台前緣與公共通道最短距離（不得

少於60公分，且不可設置在交叉通道口）、揚聲器位置（總音量85分貝以內，及收音口需朝攤位內）及氣球直徑與地面高度等資料以備主辦單位查核。

7 攤位搭建

- 1.展覽攤位搭建之建材、裝修均須具防火性，並符合消防及建築法規，並請盡量使用環保建材。攤位規格需符合規定之尺寸：長×寬×高，3m×3m×2.5m至4m。基於安全考量，攤位之搭建、展品及裝飾物品（含招牌、旗幟、盆栽、地毯、投光燈等）之布置，不得超出攤位地面基線及垂直空間以外之範圍，違者經通知而未改善，得強制拆除，拆除費用由參展廠商及裝潢承包商負擔。
- 2.參展單位如雇用非主辦單位指定之承包單位搭建攤位，應於6月15日前以書面將承包商聯絡資訊提供主辦單位。
- 3.參展單位經核准於其承租攤位內設置舞台、提供活動者得於展攤內設置合乎規定及音量之揚聲器等相關設備。為維護展場秩序，主辦單位將加強噪音管控，凡申請音響者，應提供承包單位之聯絡資訊並於6月15日前以書面提出申請，主辦單位將於開展前核發「音響使用許可貼紙」，若現場違規則列入來年參展資格考核並禁止該承包單位來年申請音響之資格。

8 公共走道

展覽期間，主辦單位得要求參展單位卸除不適當的展示物品，參展單位需配合辦理。所有參展單位均不得占用公共通道空間以維通暢。

9 攤位閒置

參展單位在展覽開幕前30分鐘尚未進駐攤位者，主辦單位將有權將攤位轉讓給其他單位並沒收已繳納之費用。展覽期間若無人看管或閒置達2小時以上之攤位，主辦單位得予封閉或以其他適當方式處理。



10 廣告張貼

參展單位不得在展覽現場張貼無涉展覽主題之相關廣告，亦不得在會場內外從事政治宣傳活動。參展單位之廣告、宣傳及文宣，以在其承租展攤內張貼、進行及散發之行為。

11 票券履約保證

- 1.參展單位於展覽會場中銷售之住宿券、泡湯券、餐券等商品禮券，應符合「商品(服務)禮券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及各事業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
- 2.其他注意事項請見簡章第3頁一、(二)之說明。

12 合法商品

參展單位於展期所販售之物品，應依各該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旅遊業主管機關及消費者保護法之法令規範。

13 參展證及工作券

參展單位不得偽、變造或持有偽、變造之參展證、工作券，如經查獲立即沒收並追究法律責任。

14 申請明火

世貿一館展場嚴禁使用明火烹飪，應請避免攜帶易燃物入場。如確有需要，須加強安全措施及明顯標誌，並開立書面切結，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保險金額均不得低於「台北市消費場所強制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實施辦法」規定之額度，相關申請表及切結書請事先於6月15日前送交主辦單位。

15 攝影及錄影

主辦單位與媒體得於展覽期間進行攝影、錄音等以配合大會活動宣傳，參展單位不得無故拒絕。

16 安全警衛

會場正式進場佈置及撤除時間內與展覽期間，均備有安全警衛服務。參展單位需配合各項安全管理措施及容忍此項服務所造成之不便。參展單位得對其參展物品之安全自行投保產物保險，主辦單位不負責參展單位本身及參展者財物之遺失與損害賠償責任。

17 合格證照揭示

各參展單位應於攤位內服務台明顯處，揭示合法業者標章或證照，以利消費者辨識及政府相關機關查核。(依據行政院消費者保護委員會99.2.4消保督字第0990001309號函辦理)

18 補充規定及條款

為確保展覽順利辦理，主辦單位有權發布補充規定及條款。任何補充規定及條款於發布12小時後生效，構成本合約之一部分。

19 拒絕入場

基於展覽整體利益考量，在必要條件與情況下，主辦單位得拒絕非參展單位之人員進入展覽會場，並無義務對任何人負責。

20 攤位歸還

展期結束後，參展單位需於8月9日24時前將攤位清理乾淨、完整交還。

21 違反規定

參展單位違反本合約條款，主辦單位有權於現場督導或制止；如致主辦單位受有損害情事時應負賠償責任；主辦單位得逕就參展單位所繳付金額中扣除。為維護展場安全及參觀者與參展者之權益，參展單位必須遵守上述規定，違反者主辦單位得要求其退展，及要求支付相關費用。

22 參展合約

報名表一經簽署並經由主辦單位同意接受報名，即視同參展單位與主辦單位間完成合約，參展單位均應遵守參展簡章及手冊內之相關規定。

23 爭議處理

所有與本合約條款有關的爭議，以中華民國之法令為依據。如涉及訴訟以台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附錄：2021台灣美食展刊登廣告同意書

本單位茲同意刊登2021台灣美食展(TCE)廣告，請惠予辦理刊登。

刊登單位	(中) (抬頭)	統編
	負責人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承辦人資料	姓名	部門/職稱
	電話	傳真
	手機	E-mail
	地址 □□□	
欲購買廣告	項目名稱： 所需數量：	

館內廣告規格

1.項目名稱：世貿一館展館入口電視牆

全版尺寸：400吋電視牆 (備註：以30秒廣告宣傳，每日輪播數可達100次)

1面刊登費用：原價\$25,000 **早鳥價\$20,000**

***凡買休息區看板1面即贈送電視牆廣告1則**



2.項目名稱：休息區看板

全版尺寸：400 (寬) x 300 (高)公分 x 可銷售數量4面

1面刊登費用：原價\$50,000 **早鳥價\$40,000**

***回饋原價\$25,000的400吋電視牆廣告1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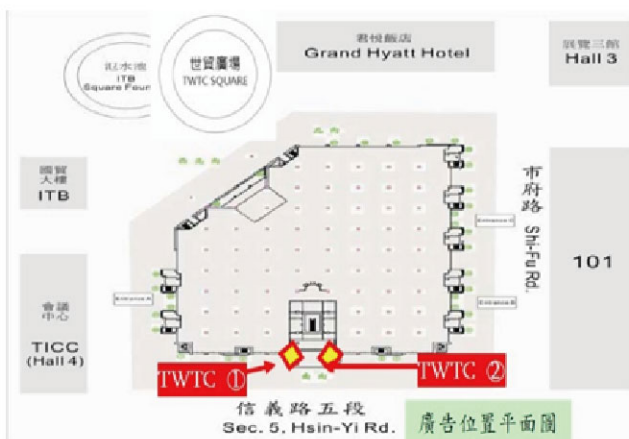


館外廣告規格

3.項目名稱：世貿一館信義路大門牆面輸出帆布廣告 (TWTC 1 or 2)

全版尺寸：446 (寬) x 297 (高)公分 x 可銷售數量 2 面

1 面刊登費用：原價\$100,000 **早鳥價\$8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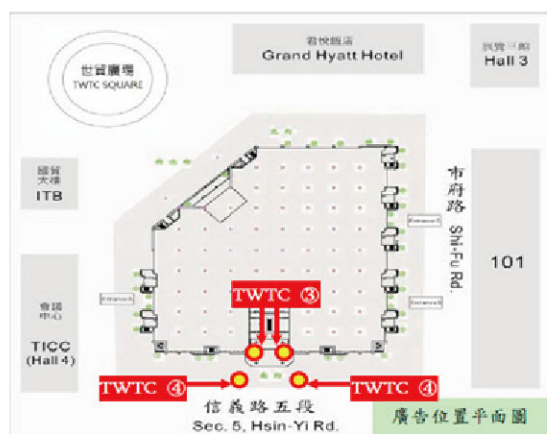


4.項目名稱：世貿一館信義路正門車道內外側圓柱輸出帆布廣告 (TWTC 3 & 4)

全版尺寸：628 (寬) x 300 (高)公分 x 可銷售數量 4 柱

1 柱刊登費用：原價\$106,250 **早鳥價\$85,000**

備註：1.圓柱僅限用帆布包柱。2.不得破壞柱體本身。



館外廣告規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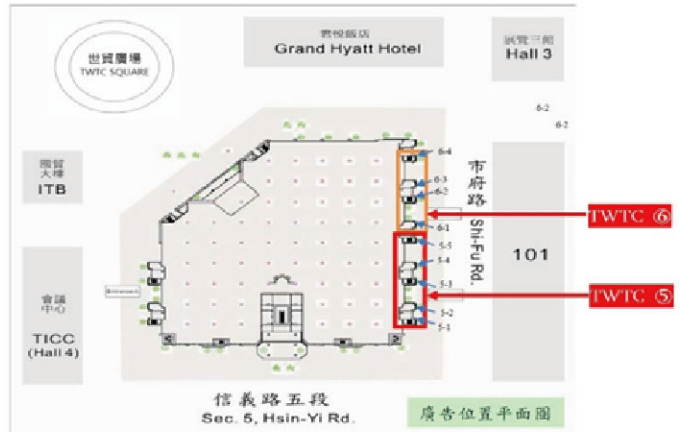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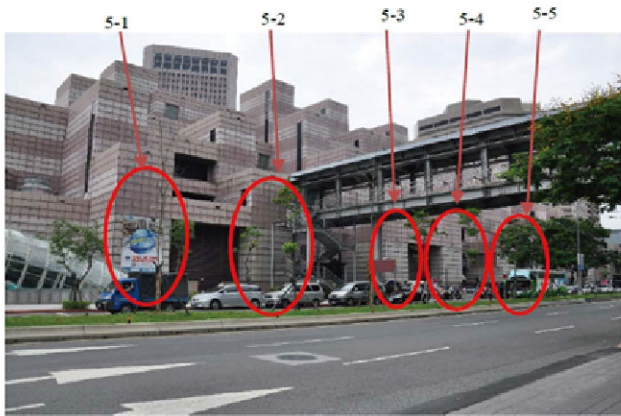
5. 項目名稱：世貿一館市府路牆面輸出帆布廣告 (TWTC 5 廣告)

全版尺寸：370 (寬) x 522 (高)公分 x 可銷售數量 3 面

1 面刊登費用：原價\$60,000 **早鳥價\$48,000**

全版尺寸：446 (寬) x 522 (高)公分 x 可銷售數量 1 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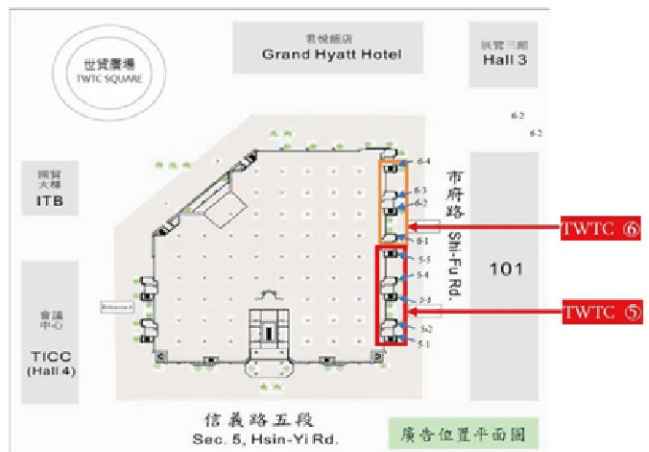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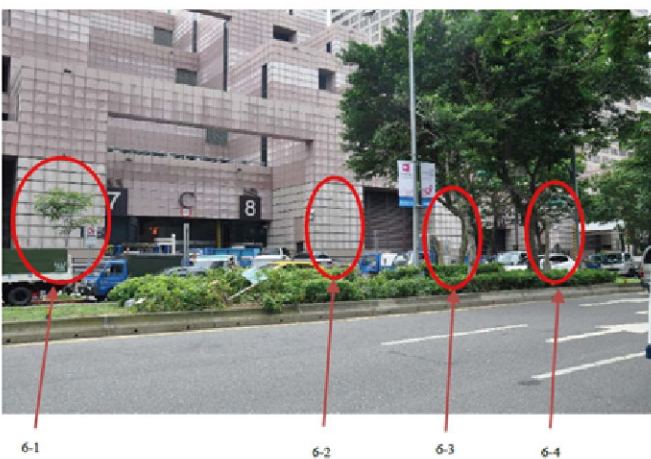
1 面刊登費用：原價\$70,000 **早鳥價\$56,000**



6. 項目名稱：世貿市府路牆面輸出帆布廣告 (TWTC 6 廣告)

全版尺寸：370 (寬) x 522 (高)公分 x 可銷售數量 3 面

1 面刊登費用：原價\$60,000 **早鳥價\$48,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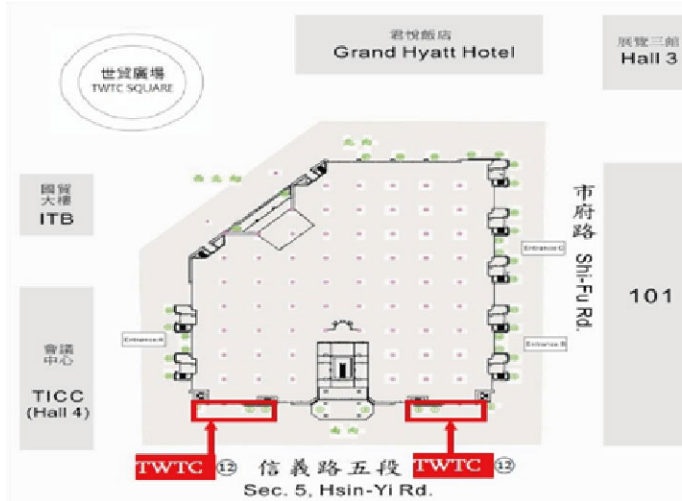
館外廣告規格

7.項目名稱：世貿一館信義路牆面輸出帆布廣告 (TWTC 12)

全版尺寸：370 (寬) x 522 (高)公分 x 可銷售數量 2 面

全版尺寸：446 (寬) x 522 (高)公分 x 可銷售數量 2 面

1 面刊登費用：原價\$125,000 **早鳥價\$100,000**



其他廣告

8.項目名稱：展場資訊地圖

(1)全頁：10.5 (寬) x 21(高)公分 x 可銷售數量 4

刊登費用：原價\$35,000 **早鳥價\$28,000**

(2)半頁：10.5 (寬) x 10.5(高)公分 x 可銷售數量 4

刊登費用：原價\$25,000 **早鳥價\$20,000**

(3)封底：10.5 (寬) x 21(高)公分 x 可銷售數量 1

刊登費用：原價\$55,000 **早鳥價\$44,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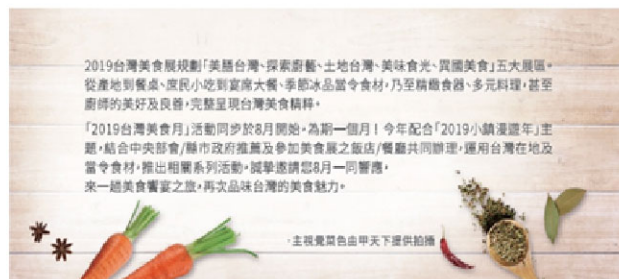
半頁示意圖

其他廣告

9.門票背面

尺寸：16 (寬) x 6 (高)公分 x 可銷售數量 1 面

刊登費用：原價\$100,000 **早鳥價\$80,000**



10.美食展官網首頁

尺寸：1950 x 850 刊登日期：1 個月 可銷售數量：5 家單位

1 則刊登費用：原價\$30,000 **早鳥價\$10,000**



11.不織布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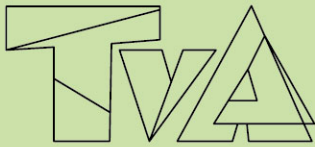
寬 37 公分、高 42 公分 logo 不織布袋，需至少製作 1,500 個 @NT20

***若招商不足，大會保有取消刊登合作的權利。**



※以上廣告皆為版位費(不含製作費)，請自行洽詢大會搭建商或貴單位自行配合的廠商進行製作。

※如欲刊登，敬請於5月31日(一)前聯繫本會公關組，回覆「刊登廣告同意書」後辦理上稿事宜。



TAIWAN
VISITORS ASSOCIATION
台灣觀光協會

Directed by

指導單位 交通部

Ministry of Transportation
and Communications

Supervised by

輔導單位 交通部觀光局

Tourism Bureau, MOTC

Organized by

主辦單位 財團法人台灣觀光協會

Taiwan Visitors Association